

新竹縣107年1-2月違反勞動基準法之事業單位名單

項次	事業單位名稱	違反法令條款	違反法規內容	處分書文號	處分日期
1	昇陽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勞動基準法第24條	延長工作時間未依規定加給工資	107年府勞資字1070005791號	1070103
2	寶雅國際股份有限公司	勞動基準法第24條	延長工作時間未依規定加給工資	107年府勞資字1070005863號	1070112
3	鍾千惠(即百川會計記帳士事務所)	勞動基準法第24條;勞動基準法第30條第6項;勞動基準法第39條	延長工作時間未依規定加給工資;未逐日計載勞工出勤情形至分鐘為止;假日工資未給或於休假日工作未依規定加給工資	107年府勞資字1070005832號	1070112
4	大戶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	勞動基準法第35條	勞工繼續工作四小時，至少應有三十分鐘之休息。	107年府勞資字1070005833號	1070115
5	新竹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(新豐營業所)	勞動基準法第32條第2項	延長工作時間超過法令規定	107年府勞資字1070005834號	1070115
6	臻龍實業股份有限公司	勞動基準法第22條第2項	工資應全額直接給付勞工	108年府勞資字1070005857號	1070131
7	瀚翔淨水企業有限公司	勞動基準法第80條	拒絕、規避及阻撓勞動檢查	107年府勞資1070005872號	1070131
8	元加治食品有限公司	勞動基準法第80條	拒絕、規避及阻撓勞動檢查	107年府勞資1070005837號	1070205
9	林鈺棠即子咖啡五號店	勞動基準法第24條第2項	雇主使勞工於第三十六條所定休息日工作	107年府勞資字1070016251號	1070213
10	誠泰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	勞動基準法第32條第1項;勞動基準法第36條第1項	未經工會或勞資會議同意延長勞工工作時間;每七日中未有一日之休息作為例假	107年府勞資字1070027040號	1070226